

文藻外語大學畢業生流向調查及回饋機制實施要點

民國 105 年 05 月 31 日行政會議通過

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校長核定通過

- 一、 文藻外語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提升本校校務經營與學生學習成效，進行「畢業生流向調查」，蒐集相關意見，並將意見分析結果回饋相關單位，促使了解產業需求，作為辦學品質改善機制之參考，特訂定「文藻外語大學畢業生流向調查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本校於應追蹤之畢業生流向調查如下：
- 二、 本校應追蹤之畢業生流向調查如下：
 - (一) 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。
 - (二) 畢業滿 1 年、3 年、5 年學生流向調查。
- 三、 學務處生涯發展中心為本要點執行及總彙整單位。負責規劃相關調查事項，協助科系（所）完成流向追蹤調查，並負責後續資料檢核、呈報教育部、統計資料分析等工作。
- 四、 本校各科系（所）應配合工作事項如下：
 - (一) 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：
 1. 各科系（所）應協助校務基本資料庫畢業生流向調查之填報工作。
 2. 各科系（所）負責統籌該科系（所）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，由該學年度擔任畢業班導師協助調查該班有關畢業生之升學、留學、就業、服兵役等流向資料。
 3. 各科系（所）得視單位特色、研究、教學需求，增設各科系（所）「畢業生畢業後流向調查」之個別問卷。
 4. 各科系（所）調查之各班級有效問卷回收率至少需達 9 成。
 - (二) 畢業滿 1 年、3 年、5 年學生流向追蹤調查：
 1. 各科系（所）負責統籌該科系（所）畢業滿 1 年、3 年、5 年學生流向調查，由該學年度擔任畢業班導師協助調查該班畢業生之流向資料。
 2. 各科系（所）擔任該學年度畢業班之導師，協助通知學生上網進行流向調查資料之填寫，或以電訪的方式進行調查。
 3. 各科系（所）調查之各班級有效問卷回收率至少需達 7 成。
- 五、 若該導師已離職，應由該科系（所）指派其他教師接任該工作。
- 六、 調查結果與回饋機制：
 - (一) 各科系（所）依各項調查分析結果，據以擬定課程改善計畫，並提交各級課程委員或科系（所）務課程等相關會議審核。
 - (二) 本調查結果亦提供其他相關單位參考，作為研議學生選課、課程改善、及職涯規劃等策略制訂之依據。
- 七、 本實施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